

济宁市财政局

(A类)

对市十八届人大代表第 227 号 建议的答复

张志强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设立中小微企业“过桥”资金池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2019年3月，我市转发《省地方金融监管局、省工信厅等部门关于建立企业应急转贷基金的指导意见》，市级安排政府引导资金2000万元，统筹运用省级应急转贷基金、同时吸引国有企业、社会资本参与，设立市级企业应急转贷基金，融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济宁市企业应急转贷基金的管理人。通过设立企业应急转贷基金，采取政府引导与市场化运作相结合的方式，以财政资金为引导，搭建市县级应急转贷服务平台，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、融资贵问题。通过积极争取，2022年5月16日，省新动能基金公司与市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，拟合作设立5亿元应急转贷基金，力争实现投放50亿元，资金规模均居全省前列，2022年底，争取到位省级应急转贷基金1亿元，此项工作受到市政府通报表彰。

目前市融易公司运作的转贷基金规模达 1.9 亿元，其中争取省级应急转贷基金投资 1.3 亿元，基金实行转贷业务日利率 0.08%，不再额外收取任何费用，转贷业务不良率为零，大幅度降低了中小企业融资成本。自 2019 年设立至今，市应急转贷基金累计为 210 家中小企业提供 569 笔转贷服务，转贷金额达 55 亿元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协同市工信局、市地方金融监管局、银保监济宁分局等部门单位，加快重点构建省市县三级联动、政企协同、银企合作的企业应急转贷服务体系，积极支持应急转贷基金业务扩大覆盖面、提高运行效率、维持低成本服务，帮助更多转贷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渡过难关，同时深化与省新动能基金公司对接合作，持续扩大省级应急转贷基金落地我市规模，助力中小微企业持续健康发展。

感谢您对济宁市财政工作的关心支持，欢迎再提宝贵意见。



(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市财政局工商贸易科，2606215)